**江苏理工学院2025年省高校微课教学比赛参赛作品制作项目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XEYSSQ20250508**

**采购人： 江苏理工学院**

 **2025年5月**

## **招标公告**

## **一、项目概况**

项目编号：XEYSSQ20250508

项目名称：江苏理工学院2025年省高校微课教学比赛参赛作品制作项目

预算金额：5.0万

最高限额：5.0万

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限：1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不得参加响应。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截止时间： 2025年6月5日9点00 分（北京时间）

地 点：江苏理工学院28-213

联系人及电话：朱老师 0519-86953076

开标时间： 2025年6月5日9点30 分（北京时间）

## **四、响应文件**

**1. 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三证合一后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授权委托书（如果有授权委托情况的，必须提供）。（附件一）**

**4.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果有授权委托情况的，必须提供）。**

**5. 报价表。（附件二）**

**6. 分项报价表。（附件三）**

####  **7. 采购文件中要求的其他材料**

投标文件**一式贰份**，不论供应商中标与否，响应文件均不退回；**以上所有材料均须加盖公章；**所有材料递交时必须密封并在封口处加盖骑缝章，否则视为无效响应。**（凡递交投标文件则视为完全响应采购人所有需求）**

## **五、其他补充事宜**

1.对招标文件需要进行澄清或有异议的供应商，均应在2025年5月28日17：00前按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递交采购人，否则视为无有效澄清或无异议。

2.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采购人将通过公告形式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报价失误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 **六、由该采购申请部门组成招标评审小组，对投标单位进行综合评审后，确定中标单位。**

**七、对本项目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江苏理工学院

地   址：常州市钟楼区中吴大道1801号

采购联系人：朱老师

电话：0519-86953076

**2.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彭老师

电话：0519-86953156

**采购报价**

**一、报价须知**

采购总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货物或者服务的供货、包装、运输、保险、安装调试管理、劳务、培训、办公设备、设备、工具、耗材、运送工具及耗材、利润、风险、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货物或者服务项目所涉及到的一切相关费用。

**二、采购报价方式**

1．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评议时以人民币为准。

2．报价人需对每部分报价包含的服务内容进行明确说明。如有特别承诺，也需明确说明。

**项目需求**

**一、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1.完成12个省微课参赛作品的制作并提交教师发展中心。

教学微课作品视频时长不低于5 分钟，不超过12分钟，分辨率不低于720p， MP4 格式，文件小于200M。

实录微课作品教师要真实教学，须全程连续录制，不允许另行剪辑及配音，不需要加片头片尾及字幕，不允许使用抠像、虚拟编辑合成等技术。视频MP4格式，视频时长15-30分钟，分辨率不低于720p，文件小于300M。

2.制作公司提供录制视频所需的影棚、设备和工作人员，满足我校拍摄场地需求；

3.制作公司负责化妆、视频制作所需的课程录制、剪辑、后期制作，包括资源整合、视觉设计、动画制作、音效添加等相关工作；

4.与我校共同协商、管理视频拍摄进展。

**二、****供货时间、地点及验收等相关要求**

根据本项目询价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如有）规定的内容及技术参数进行验收。

**三、质保及备件供应：**

技术服务：制作单位服务在24小时内对我校修改需求进行响应；制作单位服务一定要完全做到我校满意为止。

**四、培训有关要求**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技术资料。同时对管理员进行培训，保证培训质量，确保人员日常业务操作。

**五、付款方式：**

 合同条款执行完毕，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全部款项，供应商需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付清款项。

**六、项目预算价：**

本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5.0万元，报价超过采购预算，将作为无效响应。

1. **评标：**

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评分最高的单位中标。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现我单位 　　 （供应商名称）授权 　　（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以我单位的名义参加江苏理工学院组织实施的编号为 号的采购活动。代理人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单位均予以承认。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工程履行完毕止。

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委托的撤销而失效，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与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一致。

特此委托。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通讯电话：

邮箱：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附件二**

**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名称** | **投标报价** |
| **大写** | **小写** |
|  |  |  |  |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附件三：**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_\_\_\_\_\_ 项目名称：\_\_\_\_\_\_\_\_\_\_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类别 | 规格型号 | 数量或面积 | 单位 | 响应价格 |
| 单价 | 合价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文件。

3.本表行数可以按照项目分项情况增加。

4.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技术参数如表格中填写不下的，可以逐项另页描述。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审办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由评审小组对所有有效投标响应文件进行详细的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方法。评审时，评审小组各成员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各个供应商的评审后最终得分为汇总计算所有评委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

 2.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响应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注：每部分的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合计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二、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得分 |
| **1** | 价格分 | 20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分值。注：所有投保报价均不得超过预算价。 |  |
| **2** | 主观分 | 50 |  |  |
| **2.1** | 服务方案 | 20 | 投标单位在标书中提供“项目服务方案”，“方案”应包含驻点人员配备、场地保障、设备配备、工作时间安排、方案合理性和可操作性等内容。评委根据方案进行打分，服务方案清晰详细合理、可操作性强得20分，服务方案较清晰详细合理、可操作性较强得15分，服务方案一般、基本达到采购需求的得10分，服务方案简单、内容不合理的得5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
| **2.2** | 视频样片 | 20 | 由投标单位制作的6类视频成片（“①片头+片尾包装类视频；②虚拟演播室（含抠像）类视频；③实景摄制视频；④二维动画；⑤三维动画；⑥虚拟仿真软件或视频）（每类视频至少有1个，在标书中以列表形式载明演示成片的片名、时长、同时附上佐证材料证明为投标单位制作，否则无效）。样片制作精良、满足需求得20分，样片制作较好、较满足需求得15分，样片制作一般、基本满足需求的得10分，样片制作粗糙、效果不好的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  |
| **2.3** | 售后服务方案 | 10 | 从售后免费服务期限、售后服务响应、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响应、复杂问题处理机制等方面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针对性、可实施性强的得10分；售后服务方案针对性、可实施性较强7分；售后服务方案针对性、可实施性一般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  |
| **3** | 客观分 | 30 |  |  |
| **3.1** | 业绩 | 10 | 投标单位提供自2022年1月1日以来微课视频制作类且金额在3万元以上的合同并以列表形式列出简要明细（包含：合同甲方、服务内容、服务金额、合同日期等），有1个合同得2分，最高得10分。提供合同列表及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 **3.2** | 奖项 | 13 | 投标单位自2022年1月1日以来，高校微课比赛制作的参赛作品获得过省级及以上奖项，三等奖及以上奖项（不含一等奖）的，有一项得1分，获得过一等奖的，有一项得3分。本项最高得13分。（同一奖项不重复得分，提供视频制作合同复印件及获奖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获奖时间以提供的证明材料为准） |  |
| **3.3** | 资质 | 2 | 投标单位具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得2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 **3.4** | 信用承诺 | 5 | 投标单位作出质保、服务承诺，信用良好，有较好的履约能力，能及时响应招标人提出的要求，按时完成相应工作，并确保质量。（按以上内容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承诺格式自拟，未提供不得分）  |  |
| 合计 | 100 |  |